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基于个人独立判断的立场，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及放弃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子公司增资扩股涉及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不存在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情况。

公司同意子公司增资扩股及放弃对子公司增资权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战略布局，对公司未来长远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该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此次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王展、任佳、周顺祥

2021年8月3日